

## 節能標章規費收費標準第二條修正總說明

節能標章規費收費標準於九十六年十二月五日訂定發布，歷經一次修正，最近一次係九十九年三月十六日修正發布。茲配合行政院組織改造，「經濟部能源局」改制為「經濟部能源署」，原「經濟部能源局」之權責事項，自一百十二年九月二十六日起改由「經濟部能源署」管轄，爰修正本辦法第二條，修正組織為「經濟部能源署」。